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财务报表附注	4-55
—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56-58

## 审计报告



XYZH/2014YCA1048-6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3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中所述的编制基础，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 四、 其他说明

本审计报告专门就后附备考财务报表出具，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司博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之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八.1	357,790,469.10	299,550,544.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2	80,500,000.00	106,710,000.00
应收账款	八.3	108,886,932.43	78,564,072.22
预付款项	八.4	20,320,364.47	55,044,296.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07,374.44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八.5	43,506,158.46	143,936,090.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6	77,635,585.67	54,092,993.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八.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605.68
流动资产合计		689,146,884.57	737,913,601.9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8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八.9	9,875,013.73	10,499,974.45
固定资产	八.10	3,536,941,871.33	3,550,115,845.37
在建工程	八.11	200,769,716.56	187,954,157.23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八.12	34,666,512.54	36,593,002.25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八.13	538,071,381.50	547,576,714.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八.14	75,827.40	90,46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5	543,532.70	979,98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0,943,855.76	4,503,810,138.57
<b>资产总计</b>		<b>5,180,090,740.33</b>	<b>5,241,723,740.5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 16	63,827,600.00	21,424,200.00
应付账款	八. 17	80,087,985.33	174,854,324.27
预收款项	八. 18	16,238,937.86	7,627,648.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 19	5,109,215.36	5,037,690.19
应交税费	八. 20	25,991,918.89	34,547,561.87
应付利息	八. 21	750,000.00	-
应付股利	八. 22	463,127,264.61	564,981,913.48
其他应付款	八. 23	69,215,020.70	69,734,199.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15,730.00
流动负债合计		724,347,942.75	878,223,267.9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八. 24	402,990,000.00	452,34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八. 25	1,132,935.09	17,857,898.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 15	45,560,358.62	46,861,227.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683,293.71	517,059,125.47
<b>负债合计</b>		<b>1,174,031,236.46</b>	<b>1,395,282,393.38</b>
<b>股东权益：</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4,005,560,116.25	3,845,827,767.15
少数股东权益		499,387.62	613,579.97
<b>股东权益合计</b>		<b>4,006,059,503.87</b>	<b>3,846,441,347.1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180,090,740.33</b>	<b>5,241,723,740.5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八. 26	675,080,956.41	903,097,482.56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500,258,165.20	552,840,333.07
其中：营业成本	八. 26	361,245,979.26	396,262,76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 27	8,520,851.44	29,130,871.34
销售费用		1,020,024.03	952,176.81
管理费用	八. 28	108,869,711.20	98,003,075.12
财务费用	八. 29	15,035,896.69	21,419,098.37
资产减值损失	八. 30	5,565,702.58	9,035,793.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b>三、营业利润</b>		174,822,791.21	348,293,704.95
加：营业外收入	八. 31	3,328,252.36	290,002.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八. 32	3,155,135.99	1,422,85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REF!	#REF!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74,995,907.58	347,160,855.75
减：所得税费用	八. 33	17,289,186.17	32,459,451.1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7,706,721.41</b>	<b>314,701,404.6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820,913.76	314,750,020.59
少数股东损益		-114,192.35	-48,615.94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57,706,721.41</b>	<b>314,701,404.6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820,913.76	314,750,020.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192.35	-48,615.94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3年8月30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号文和1993年11月1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736号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法人股44,000,000股；1993年11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3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1994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领取工商640000120192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1994年2月18日至2009年2月18日，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公园街8号；公司于2002年6月28日进行了法人代表变更登记，领取工商640002120001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1994年2月18日至2009年2月18日。组织机构代码为：62490080-8。

2008年12月3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定向向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增股份81,126,370股，定向转增形成的股份由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与各债权人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过户至相关债权人名下。

2012年11月1日，本公司取得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6411000000068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2011年12月8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字第2-4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规定，拟定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组方。

2012年9月30日《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2年10月10日管理人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下达《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裁定。

2013年2月18日本公司管理人收到银川中院（2010）银民破字第2-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本公司重整计划除个别少数债权人的100万元左右清偿资金未能提供资金账户暂时无法支付预留外，已执行完毕；（2）本公司的债权人在重整期间未依法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本公司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法定代表人：王天林；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捌仟陆佰壹拾叁万叁仟玖佰玖拾陆元整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动植物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投资房地产；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公司住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一楼。

### 二、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铁路）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宁东铁路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为宁国运公司。

#### 1. 回购股份

本次重组前，宁东铁路持有本公司100,430,245股股份，为避免重组后上市公司与子公司交叉持股情形，采取定向回购本公司100,430,245股股份且注销上述股份。

####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宁东铁路股东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宁东铁路100%股权资产，截至2014年0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母公司口径）约为40.81亿元，预估值约为44.74亿元，扣除补偿本公司历史上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9,897.21万元后的余额部分，由本公司依据交易对方各自持有的宁东铁路股权比例向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本次发行股份定价仍采用协商定价，发行价格拟定为4.96元/股（该价格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股）	支付现金数（万元）	支付对价合计（万元）
宁国运公司	428,505,757		212,538.8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228,454,078		113,313.22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295,843	2,000	37,362.7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0,854,812	2,000	37,143.99
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70,854,812	2,000	37,143.99
<b>合计</b>	<b>869,965,302</b>	<b>6,000</b>	<b>437,502.79</b>

### （二）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宁东铁路是2008年5月由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改制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30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局核发的第64000000000115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亿。

2010年5月，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国资发[2010]44号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于股权变更及有关事宜的通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将所持有的5%的股份15,000.00万元，转由宁国运公司持有。

2012年1月，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3,00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333,000万元；2012年5月，2012年第五次股东会补充决议新增注册资本为20,336.81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353,336.81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宁国运公司	1,716,710,100.00	48.5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15,000,000.00	25.9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8.49
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8.49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1,657,980.00	8.54
合计	3,533,368,080.00	100.00

宁东铁路属铁路运输业，承担宁东能源开发基地煤炭运输，境内发电、化工等企业的原材料和产品的运输，与中太银、包兰路相连为起到煤炭外运的衔接。拥有子公司宁夏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酒店）、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古物流）。

###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需对宁东铁路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本次本公司向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合计拥有宁东铁路的100%股权，宁东铁路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本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宁东铁路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本公司被宁东铁路原股东宁国运公司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将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收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宁东铁路公司股权能够得以实施，并且下列事项均已获通过：（1）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宁东铁路股权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3）获得其他相关方面的必要批准和同意。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2. 假设本公司对宁东铁路合并的架构于2013年1月1日业已存在，自2013年1月1日起将宁东铁路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以宁东铁路为主体持续经营。

3. 重大资产出售和收购宁东铁路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4. 本公司重整期间未申报债权，根据宁国运公司等5名股东于承诺“若出现上述裁定中未申报债权111,930,205.36元的债权人，向本公司要求清偿未申报债权且本公司依法履行了相关义务的情形，则将按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日在宁东铁路持有的股权比例，依法承担对本公司实际清偿的金额进行补偿”，将重整期间未申报债权转入资本公积。

5.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宁东铁路公司2014年度、2013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基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编制。

6.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仅编制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其相关附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向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合计拥有宁东铁路的100%股权，从而控股合并宁东铁路。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本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宁东铁路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公司被宁国运公司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收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宁东铁路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 因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2013年1月1日已经完成，公司的业务架构于2013年1月1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编制的。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三）合并成本的确定及合并差额的处理

#### 1. 合并成本的确定

合并成本为发行股份购买宁东铁路截止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 2. 合并差额的处理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合并成本与宁东铁路账面净资产的差额为合并差额，因本次资产重组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收购，合并差额在备考财务报表中按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调减“资本公积”，不确认商誉。

本次资产重组为不构成业务反向收购的判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函的规定，公司本次向宁国运公司等5名交易对方定向发行股份，收购宁国运公司等宁东铁路原股东持有宁东铁路的100%股权，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收购。

###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宁东铁路、世纪酒店、大古物流及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和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 五、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达到或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5	25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年	50	50
4年以上	100	100

2) 子公司宁东铁路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	3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30	3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1.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依据是：在当前状态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批准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4.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8

### 15. 固定资产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包括机车车辆、线路（包括路基、隧道、桥梁、涵洞）、信号设备、房屋、建筑物、机械动力设备、运输起动设备、传导设备、电气化供电设备、仪器仪表、工具及器具、办公设备、高价互换配件等十三类。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符合定义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则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2004]4号）的规定，由于铁路线路中的部分资产具有通过大修实现局部更新的特点，为避免成本重复列支，本公司对线路中的钢轨（包括道岔）、轨枕和道砟不计提折旧，其后续支出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取得固定资产时按照成本入账。

本公司对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的全部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子公司宁东铁路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机车车辆	8-12	5	11.88-7.92
线路			
其中：路基	50	5	1.90
道口	20-30	5	4.75-3.17
桥梁	50	5	1.90
其他桥涵建筑物	45	5	2.11
涵渠	45	5	2.11
防护林	30	5	3.17
线路隔离网	15	5	6.33
钢轨（包括道岔）、轨枕、道砟			
信号设备	8-10	5	11.88-9.50
房屋建筑物		5	
其中：一般房屋	20-40	5	4.75-2.38
简易房	5-10	5	19.00-9.50
建筑物	5-30	5	19.00-3.17
机械动力设备	8-14	5	11.88-6.79
运输起动设备	5-10	5	19.00-9.50
传导设备	16	5	5.94
电气化供电设备	5-10	5	19.00-9.50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仪器仪表	5-10	5	19.00-9.50
工具及器具	5-8	5	19.00-11.88
办公设备	5-8	5	19.00-11.88
高价互换配件	6-10	5	15.83-9.5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8. 生物资产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林，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为0元，预计使用寿命为22年。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葡萄林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 19.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成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反应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为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 （1）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取得的收入，以服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服务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2012年货物运输收费标准按宁价费发[2009]85号《《关于规范地方铁路运价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执行；杂费收费标准参照铁道部铁运[2005]46号《铁路货物运价规则》执行。

2013年货物运输收费标准按宁价费发[2013]34号《自治区物价局关于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货物运距起50里程问题的批复》；宁价费发[2013]65号《自治区物价局关于补充完善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费项目和标准及有关问题的批复》规定执行。

2014年货物运输收费标准按宁价费发[2014]3号《关于地方铁路运价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执行。

#### （2）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其中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 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成本。

###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在2014年以前，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上述权益性投资应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3年资产负债表调减长期股权投资17,000,000.00元，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7,000,000.00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 七、税项

###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项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1% 4%
消费税	应税销售额	10%
营业税	应纳营业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项	计税依据	税率
水利基金	上年销售收入	0.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委员会确认宁东铁路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银兴北国税字[2012]02号“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审核确认，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在开发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宁政函[2012]139号“关于减免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对本公司2012年度至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予以减免。即：2013年度至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的实际缴纳率为9%（即：15%\*60%）。

宁东铁路葡萄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青铜峡市国家税务局税优备通字[2013]第（12）号确认符合《税收优惠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减免企业所得税。

#### （2）增值税减免

宁东铁路葡萄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青铜峡市国家税务局税优备通字[2013]第（12）号确认符合《税收优惠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减免增值税。

#### （3）房产税

子公司宁东铁路根据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地方税务局宁东地税优备通字[2012]第（20）号、[2013]第（15）号、[2014]第（18）号免征本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房产税。

#### （4）土地使用税

子公司宁东铁路根据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地方税务局宁东地税优备通字[2012]第（21）号、[2013]第（16）号、[2013]第（19）号免征本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土地使用税。

## 八、合并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9,938.88			3,524.21
银行存款			357,780,530.22			299,547,020.22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357,780,525.69			299,547,015.71
美元	0.74	6.1190	4.53	0.74	6.0969	4.51
<b>合计</b>			<b>357,790,469.10</b>	<b>—</b>	<b>—</b>	<b>299,550,544.43</b>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和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0,500,000.00	106,710,000.00
<b>合计</b>	<b>80,500,000.00</b>	<b>106,710,000.00</b>

(2) 2014年12月31日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唐山佰和实业有限公司	2014-07-16	2015/01/16	10,000,000.0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0	2015/05/20	10,000,000.00	
山西兴旺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17	2015/03/16	10,000,000.00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12-08	2015/06/05	10,000,000.00	
天津物产友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09/24	2015/03/24	6,000,000.00	
<b>合计</b>			<b>46,000,000.00</b>	

(3) 2014年12月31日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营口众安镁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07/15	2015/01/15	1,500,000.00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08/21	2015/02/21	4,000,000.00	
天津鑫胜宏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4/08/12	2015/02/12	5,000,000.00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2014/08/13	2015/02/13	5,000,000.00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29	2015/03/27	2,000,000.00	
<b>合计</b>			<b>17,500,000.00</b>	

(4)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中, 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143,254.97	100.00	6,256,322.54	5.43	108,886,932.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15,143,254.97</b>	<b>—</b>	<b>6,256,322.54</b>	<b>—</b>	<b>108,886,932.43</b>

(续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743,479.69	100.00	5,179,407.47	6.18	78,564,072.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83,743,479.69</b>	<b>—</b>	<b>5,179,407.47</b>	<b>—</b>	<b>78,564,072.22</b>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5,735,175.36	91.73	3,183,060.15	80,202,353.68	95.77	2,406,070.61
1至2年	6,675,152.71	5.90	340,335.49	808,199.11	0.97	40,409.96
2至3年						
5年以上	2,732,926.90	2.37	2,732,926.90	2,732,926.90	3.26	2,732,926.90
<b>合计</b>	<b>115,143,254.97</b>	<b>100.00</b>	<b>6,256,322.54</b>	<b>83,743,479.69</b>	<b>100.00</b>	<b>5,179,407.47</b>

(2) 2014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6,915.07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

(3) 2014 年度未进行应收账款的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031,687.50	1 年以内	72.98	2,520,950.62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230,830.51	1 年以内	5.41	186,924.92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51,077.10	1-2 年	5.08	292,553.86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5,361,408.64	1 年以内	4.66	160,842.26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78,173.88	1 年以内	4.50	155,345.22
<b>合计</b>	<b>106,653,177.63</b>		<b>92.63</b>	<b>3,316,616.88</b>

(5) 年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的转移。

4.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40,386.91	21.36	37,648,437.76	68.40
1-2 年	15,979,119.23	78.64	565,000.00	1.03
2-3 年				
3 年以上	858.33		16,830,858.33	30.57
<b>合计</b>	<b>20,320,364.47</b>	<b>100.00</b>	<b>55,044,296.09</b>	<b>100.00</b>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

项目	金额	未及时结算原因
宁夏天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76,224.00	装修尚未投入使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重组进行中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宁夏天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76,224.00	1-2 年	65.3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1-2 年	13.44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36,640.00	1年以内	5.10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720,000.00	1年以内	3.54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宁夏瑞衡分公司	420,000.00	1年以内	2.07
<b>合计</b>	<b>17,852,864.00</b>		<b>88.49</b>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838,499.55	89.74			42,838,499.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8,068.53	10.26	4,230,409.62	86.37	667,658.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b>合计</b>	<b>47,736,568.08</b>	<b>—</b>	<b>4,230,409.62</b>	<b>—</b>	<b>43,506,158.46</b>

(续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075,063.42	96.64			143,075,063.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71,604.16	3.36	4,110,577.57	82.68	861,02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48,046,667.58</b>	<b>—</b>	<b>4,110,577.57</b>	<b>—</b>	<b>143,936,090.01</b>

1) 本公司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8,499.55			转出原投资土地款见注1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830,000.00			与出资相关见注2
<b>合计</b>	<b>42,838,499.55</b>		—	—

注 1：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出资额包括划拨性质的土地使用权，并承诺负责后期的变更土地属性费用，2012 年该地块由划拨地变更出让地时，经批准由宁国运公司做价出资，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将部分挂账，后期以货币性资金偿付。由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股东和重点客户，不存在坏账风险，故没有计提坏账准备金。

注 2：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欠款是 2008 年成立股份公司时，由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时一揽子转入的预付的铁路建设费用，该段线路后期委托其他单位建设完成。由于本公司为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的少数股东，产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故没有计提坏账准备金。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1,926.98	5.76	10,214.83	379,118.75	7.63	12,738.41
1-2年	79,656.14	1.63	4,202.06	116,980.92	2.35	6,599.05
2-3年	60,980.92	1.24	8,348.09	410,122.26	8.25	101,071.52
3-4年	410,122.26	8.37	202,143.03	87,826.84	1.77	18,250.30
4-5年	87,826.84	1.79	27,946.22	578,237.15	11.63	572,600.05
5年以上	3,977,555.39	81.21	3,977,555.39	3,399,318.24	68.37	3,399,318.24
<b>合计</b>	<b>4,898,068.53</b>	<b>100.00</b>	<b>4,230,409.62</b>	<b>4,971,604.16</b>	<b>100.00</b>	<b>4,110,577.57</b>

(2) 2014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832.05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与投资相关的欠款	42,838,499.55	143,075,063.42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金额	3,915,555.39	3,915,555.39
其他周转借款	982,513.14	1,056,048.77
<b>合计</b>	<b>47,736,568.08</b>	<b>148,046,667.58</b>

与投资相关的欠款，详见注1、注2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见上述说明	26,008,499.55	1-2年	54.48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见上述说明	16,830,000.00	5年以上	35.26	
宁夏林科所	子公司抽回出资款	1,400,000.00	10年以上	2.93	1,400,000.00
唐山市冠华玻璃厂	种植园区备用金	255,940.44	4年以上	0.54	76,782.13
朱关湖	原股东借款	400,000.00	3至4年	0.84	400,000.00
<b>合计</b>		<b>44,894,439.99</b>		<b>94.05</b>	<b>1,876,782.13</b>

(5) 年末不存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51,679.01		31,151,679.01	26,159,664.59		26,159,664.59
在产品	33,246,267.47	9,058,713.79	24,187,553.68	14,653,018.46	6,820,173.13	7,832,845.33
库存商品	5,153,608.41	2,431,951.07	2,721,657.34	4,071,432.02	301,536.27	3,769,895.75
周转材料	1,742,941.67	859,296.72	883,644.95	944,951.13	859,296.72	85,654.41
发出商品	179,692.30		179,692.30	682,649.73		682,649.73
半成品	18,511,358.39		18,511,358.39	15,562,283.69		15,562,283.69
<b>合计</b>	<b>89,985,547.25</b>	<b>12,349,961.58</b>	<b>77,635,585.67</b>	<b>62,073,999.62</b>	<b>7,981,006.12</b>	<b>54,092,993.50</b>

(2) 存货跌价准备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在产品	6,820,173.13	2,238,540.66				9,058,713.79
库存商品	301,536.27	2,130,414.80				2,431,951.07
周转材料	859,296.72					859,296.72
<b>合计</b>	<b>7,981,006.12</b>	<b>4,368,955.46</b>				<b>12,349,961.58</b>

（3）本公司年末存货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b>合计</b>	<b>1,300,000.00</b>	<b>1,300,000.00</b>		<b>1,300,000.00</b>	<b>1,300,000.00</b>	

（2）2014年12月31日余额按成本计量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b>合计</b>	<b>171,300,000.00</b>			<b>171,300,000.00</b>

（3）本公司持有的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已协议转让，但截止本附注完成日，尚未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8.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的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b>合计</b>	<b>170,000,000.00</b>		<b>170,000,000.00</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b>合计</b>	<b>170,000,000.00</b>		<b>170,000,000.00</b>

(2) 2014年12月31日余额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中太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24%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b>合计</b>		<b>170,000,000.00</b>			<b>170,000,000.00</b>

9.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年初余额	13,020,013.66		13,020,013.66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3,020,013.66		13,020,013.66
<b>二、累计折旧</b>			
1. 年初余额	2,520,039.21		2,520,039.21
2. 本年增加金额	624,960.72		624,960.72
(1) 计提	624,960.72		624,960.72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3,144,999.9		3,144,999.9
<b>三、减值准备</b>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广厦（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 年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年末账面价值	9,875,013.73		9,875,013.73
2. 年初账面价值	10,499,974.45		10,499,974.45

子公司世纪酒店将其位于亚美大厦的房屋用于租赁，与租户签定长期租赁合同，租赁年限至2016年2月1日。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b>账面原值</b>	<b>4,159,377,419.32</b>	<b>120,970,762.22</b>	<b>29,637,918.56</b>	<b>4,250,710,262.98</b>
房屋建筑物	426,123,087.32	31,669,122.73	303,208.33	457,489,001.72
线路资产	3,429,561,922.09	28,639,042.87	9,812,637.65	3,448,388,327.31
机车车辆	149,124,798.29	45,817,862.98		194,942,661.27
信号设备	60,249,477.38	4,008,852.00	15,117,421.13	49,140,908.25
机械动力设备	24,723,795.92	1,901,169.18	531,750.00	26,093,215.10
运输起动设备	14,885,145.62	15,128.00	34,010.00	14,866,263.62
传导设备	13,769,307.00	983,885.00		14,753,192.00
电气化供电设备	4,912,765.70	110,068.09	900,270.00	4,122,563.79
工具及器具	3,101,052.00	911,621.43		4,012,673.43
办公设备	13,955,689.75	6,563,537.97		20,519,227.72
高价互换配件	4,282,930.00	228,181.97		4,511,111.97
酒店设备	13,760,226.80	122,290.00	2,011,400.00	11,871,116.80
其他设备	927,221.45		927,221.45	
<b>累计折旧</b>	<b>608,777,628.51</b>	<b>107,858,594.43</b>	<b>3,351,776.73</b>	<b>713,284,446.21</b>
房屋建筑物	60,337,218.52	16,095,015.14	724,543.40	75,707,690.26
线路资产	372,132,736.31	71,229,057.67	410,017.30	442,951,776.68
机车车辆	105,268,525.88	6,918,771.31		112,187,297.19
信号设备	30,727,103.10	3,627,293.91		34,354,397.01
机械动力设备	10,508,855.81	2,431,332.86	499,430.76	12,440,757.91
运输起动设备	8,858,519.68	1,444,137.60	32,309.50	10,270,347.78
传导设备	2,633,543.19	837,003.24		3,470,546.43
电气化供电设备	2,686,941.56	415,089.50	854,167.92	2,247,863.14
工具及器具	-597,939.64	440,064.75	-1,814,004.23	1,656,129.34
办公设备	4,726,864.97	3,033,702.96	741,424.13	7,019,143.8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高价互换配件	2,108,438.11	367,911.15		2,476,349.26
酒店设备	8,577,308.51	1,019,214.34	1,094,375.44	8,502,147.41
其他设备	809,512.51		809,512.51	
<b>账面净值</b>	<b>3,550,599,790.81</b>			<b>3,537,425,816.77</b>
房屋建筑物	365,785,868.80			381,781,311.46
线路资产	3,057,429,185.78			3,005,436,550.63
机车车辆	43,856,272.41			82,755,364.08
信号设备	29,522,374.28			14,786,511.24
机械动力设备	14,214,940.11			13,652,457.19
运输起动设备	6,026,625.94			4,595,915.84
传导设备	11,135,763.81			11,282,645.57
电气化供电设备	2,225,824.14			1,874,700.65
工具及器具	3,698,991.64			2,356,544.09
办公设备	9,228,824.78			13,500,083.92
高价互换配件	2,174,491.89			2,034,762.71
酒店设备	5,182,918.29			3,368,969.39
其他设备	117,708.94			
<b>减值准备</b>	<b>483,945.44</b>			<b>483,945.44</b>
房屋建筑物	238,933.44			238,933.44
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信号设备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起动设备	245,012.00			245,012.00
传导设备				
电气化供电设备				
工具及器具				
办公设备				
高价互换配件				
酒店设备				
其他设备				
<b>账面价值</b>	<b>3,550,115,845.37</b>			<b>3,536,941,871.33</b>
房屋建筑物	365,546,935.36			381,542,378.02
线路资产	3,057,429,185.78			3,005,436,550.63
机车车辆	43,856,272.41			82,755,364.08
信号设备	29,522,374.28			14,786,511.24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机械动力设备	14,214,940.11			13,652,457.19
运输起动设备	5,781,613.94			4,350,903.84
传导设备	11,135,763.81			11,282,645.57
电气化供电设备	2,225,824.14			1,874,700.65
工具及器具	3,698,991.64			2,356,544.09
办公设备	9,228,824.78			13,500,083.92
高价互换配件	2,174,491.89			2,034,762.71
酒店设备	5,182,918.29			3,368,969.39
其他设备	117,708.94			

（2）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除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 44,887,519.86 元外，全部为新购置。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 107,858,594.43 元。

（3）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本公司年末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5）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00,769,716.56		200,769,716.56	187,954,157.23		187,954,157.23
合计	200,769,716.56		200,769,716.56	187,954,157.23		187,954,157.23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 日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鸳鸯湖矿区铁路	1,930,000.00	947,682.14	2,877,682.14		
黎家新庄-临河A区	1,288,793.00	3,250,013.00	4,538,806.00		
上宁线（含长城南站-煤化工BC区段）	143,723,484.11	7,366,235.60	1,616,864.00		149,472,855.71
临河A区至红墩子矿区线	7,577,356.71	565,000.00			8,142,356.71
枣泉-羊场湾-古窑子-大坝技术更新改造项目	1,532,000.00		1,532,000.00		
电气化改造	16,329,845.49	715,396.44			17,045,241.93
调度指挥、后勤保障	3,308,852.00	700,000.00	4,008,852.0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 日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培训中心					
地理信息系统设计费	199,124.35				199,124.35
古窑子基地		16,416,240.31	16,416,240.31		
协同办公系统全面升级		349,606.84	349,606.84		
大型养路机械库房		1,397,518.72			1,397,518.72
鸳鸯湖车站站改		10,995,715.14			10,995,715.14
鸳鸯湖站综合楼		2,558,000.00			2,558,000.00
新华桥站站改		268,791.00			268,791.00
灵武车站站改		48,493.00			48,493.00
万达营业房 6-114 (150.55 平米)		4,530,952.00			4,530,952.00
万达营业房 6-115 (179.43 平米)		6,110,668.00			6,110,668.00
“宝湖天下”形象店	12,064,701.57	1,482,767.00	13,547,468.57		
<b>合计</b>	<b>187,954,157.23</b>	<b>57,703,079.19</b>	<b>44,887,519.86</b>		<b>200,769,716.56</b>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上宁线（含长城南站-煤化工BC区段）	16,000.00	93.42	93.42	12,193,770.82	5,930,251.60	6.55	自筹
临河 A 区至红墩子矿区线	76,329.00	1.07	1.07				自筹
电气化改造	12,700.00	22.05	22.05				自筹 借款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生产性生物资产明细表

项目	葡萄树林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年初余额	38,797,400.00	38,797,40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181,537.88	181,537.88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葡萄树林	合计
4. 年末余额	38,615,862.12	38,615,862.12
<b>二、累计折旧</b>		
1. 年初余额	2,204,397.75	2,204,397.75
2. 本年增加金额	1,763,518.20	1,763,518.20
计提	1,763,518.20	1,763,518.20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18,566.37	18,566.37
4. 年末余额	3,949,349.58	3,949,349.58
<b>三、减值准备</b>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年末账面价值	<b>34,666,512.54</b>	<b>34,666,512.54</b>
2. 年初账面价值	<b>36,593,002.25</b>	<b>36,593,002.25</b>

（2）本年减少因政府修建公路占用葡萄种植地，清理葡萄树减少所致。

13.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年初余额	600,702,776.08	1,805,091.12	3,000,000.00	<b>605,507,867.20</b>
2. 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其他	3,931,199.55	315,916.05		4,247,115.60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796,900.00			796,900.00
4. 年末余额	603,837,075.63	2,121,007.17	3,000,000.00	608,958,082.80
<b>二、累计摊销</b>				
1. 年初余额	54,302,576.78	628,576.34	2,675,000.00	57,606,153.12
2. 本年增加金额	12,618,250.09	368,992.56		12,987,242.65
计提	12,618,250.09	368,992.56		12,987,242.65
3. 本年减少金额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处置	31,694.47			31,694.47
4. 年末余额	66,889,132.4	997,568.9	2,675,000.0	70,561,701.3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325,000.00	325,000.00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36,947,943.23	1,123,438.27		538,071,381.50
2. 年初账面价值	546,400,199.30	1,176,514.78		547,576,714.08

(2) 本年增加因站改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和耕地占用税。

(3) 本年减少因政府修建公路占用土地所致。

(4) 本公司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 额
大沙沟站土地 租赁费	90,460.70		14,633.30	75,827.40
合计	90,460.70		14,633.30	75,827.40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	3,603,208.65	543,532.70	2,519,092.53	14,906.56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			6,820,173.13	825,627.35
待摊装修费			1,549,450.87	139,450.58
合计	3,603,208.65	543,532.70	10,888,716.53	979,984.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03,983,739.03	30,288,731.46	209,130,895.70	31,060,804.96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03,220,968.68	15,271,627.16	106,746,271.02	15,800,422.51
<b>合计</b>	<b>307,204,707.71</b>	<b>45,560,358.62</b>	<b>315,877,166.72</b>	<b>46,861,227.47</b>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295,252.24	10,019,482.56
可抵扣亏损	339,868,850.11	345,479,553.32
可抵扣亏损（世纪饭店）		1,773,362.6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世纪饭店）		21,188.38
<b>合计</b>	<b>352,164,102.35</b>	<b>357,293,586.95</b>

本公司累积亏损金额巨大，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度	140,638.55	534,522.54
2016年度	16,705.02	140,638.55
2017年度	339,683,952.67	16,705.02
2018年度	14,484.01	344,264,718.86
2019年度	13,069.86	522,968.35
<b>合计</b>	<b>339,868,853.11</b>	<b>345,479,553.32</b>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应收账款	2,776,494.81	2,736,049.25
其他应收款	4,118,564.20	4,013,654.88
存货	3,291,247.79	1,160,832.99
长期股权投资	1,300,000.00	1,300,000.00
固定资产	483,945.44	483,945.44
无形资产	325,000.00	325,000.00
可弥补经营亏损	339,868,850.11	345,479,553.32
<b>小计</b>	<b>352,164,102.35</b>	<b>355,499,035.88</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827,600.00	21,424,200.00
<b>合计</b>	<b>63,827,600.00</b>	<b>21,424,200.00</b>

17.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b>合计</b>	<b>80,087,985.33</b>	<b>174,854,324.27</b>
其中：一年以上	27,361,107.66	67,943,381.9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宁煤鸳鸯湖矿区铁路专用线项目部	5,582,594.80	质保金未到期
华盛铁路运输公司	2,194,320.17	质保金未到期
中铁三局电务公司宁煤铁路专用线电务工程项目经理部	2,037,168.90	质保金未到期
鄂尔多斯市房桥轨枕有限责任公司	1,378,930.00	质保金未到期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未结算
<b>合计</b>	<b>12,273,013.87</b>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b>合计</b>	<b>16,238,937.86</b>	<b>7,627,648.74</b>
其中：1年以上	4,329,216.01	254,356.5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226,649.40	预收代管费未结算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28,465.19	126,201,271.67	126,384,786.49	4,844,950.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963,513.15	18,708,473.16	255,039.99
三、辞退福利	9,225.00	3,300.00	3,300.00	9,225.00
<b>合计</b>	<b>5,037,690.19</b>	<b>145,168,084.82</b>	<b>145,096,559.65</b>	<b>5,109,215.36</b>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4,309.36	100,011,528.46	100,274,167.52	1,531,670.30
二、职工福利费		7,259,645.61	7,259,645.61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5,098,233.07	5,098,389.07	
2. 工伤保险		609,972.12	609,972.12	
3. 生育保险费		525,384.77	525,384.77	
四、住房公积金		10,372,537.12	10,372,537.12	-1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34,155.83	2,323,970.52	2,244,690.28	3,313,436.07
<b>合计</b>	<b>5,028,465.19</b>	<b>126,201,271.67</b>	<b>126,384,786.49</b>	<b>4,844,950.37</b>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142,450.27	16,980,718.38	161,731.89
年金缴费		59,562.50	35,986.00	23,576.50
失业保险费		1,761,500.38	1,691,768.78	69,731.60
<b>合计</b>		<b>18,963,513.15</b>	<b>18,708,473.16</b>	<b>255,039.99</b>

20. 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1,925,857.88	-2,277,274.12
消费税	125,137.93	66,274.15
营业税	2,406,825.16	7,484,818.68
企业所得税	6,092,903.53	9,310,862.73
城建税	250,651.53	516,284.45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房产税	210,282.48	184,812.75
土地使用税	6,555.27	7,777.24
个人所得税	18,529,611.10	18,705,318.38
教育费附加	122,126.36	334,195.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3.25	
水利基金	67,516.46	92,789.50
车船使用税	79,096.00	79,096.00
印花税	27,744.20	31,912.20
其他税金		10,694.61
<b>合计</b>	<b>25,991,918.89</b>	<b>34,547,561.87</b>

2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分期付息到年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50,000.00	
<b>合计</b>	<b>750,000.00</b>	

22.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60,506,477.14	160,506,477.14
宁夏国有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5,860,047.82	185,860,047.8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5,924,049.57	55,924,049.57
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15,378.76	55,515,378.76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01,854,648.8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339,764.20	4,339,764.20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1,547.12	981,547.12
<b>合计</b>	<b>463,127,264.61</b>	<b>564,981,913.48</b>

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普通债权	9,215,020.70	9,734,199.36
收购子公司股权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b>合计</b>	<b>69,215,020.70</b>	<b>69,734,199.36</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东铁路100%股权，需支付现金6,000万元。

（2）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4.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质押借款	208,000,000.00	224,000,000.00
信用借款	194,990,000.00	228,340,000.00
<b>合计</b>	<b>402,990,000.00</b>	<b>452,340,000.00</b>

（2）本公司以宁东能源化工基地鸳鸯湖矿业铁路专用线收费权作为质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贷款6,000万元；以黎家新庄至临河工业园(A)区段项目建成后的铁路运输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贷款3,000万元；以上海庙至宁东煤化工园铁路支线--长城南站至煤化工园B、C区线建成后的铁路运输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贷款8,800万；以宁东铁路红柳站-太阳山-塘坊梁线红柳至老庄子段项目建成后的铁路运输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取得建行宁夏分行贷款3,000万元。

（3）2014年12月31日中前五名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	2012/3/15	2022/03/14	6.550	88,000,000.00	84,000,000.00
中国银行新华支行	2010/11/12	2018/11/11	5.895	66,660,000.00	83,340,000.00
中国银行新华支行	2011/04/18	2019/04/17	6.550	83,330,000.00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	2010/10/19	2020/10/18	5.895	60,000,000.00	70,000,000.00
建设银行宁夏分行	2012/01/12	2023/01/11	6.550	35,000,000.00	35,000,000.00

25. 预计负债

（1）分类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承担连带责任预计损失	17,657,898.00		17,657,898.00	
预计赔偿损失	200,000.00	1,132,935.09	200,000.00	1,132,935.09
<b>合计</b>	<b>17,857,898.00</b>	<b>1,132,935.09</b>	<b>17,857,898.00</b>	<b>1,132,935.09</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预计负债减少，详见本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3”。

（3）李有强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计提预计损失 1,132,935.09 元计入预计负债。详见本附注“十一、或有事项、1”。

2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47,016,883.63	835,293,338.81
其他业务收入	28,064,072.78	67,804,143.75
<b>合计</b>	<b>675,080,956.41</b>	<b>903,097,482.56</b>
主营业务成本	358,944,542.32	366,580,216.53
其他业务成本	2,301,436.94	29,682,545.84
<b>合计</b>	<b>361,245,979.26</b>	<b>396,262,762.37</b>

（1）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主营业务收入</b>		
铁路运输	619,465,151.48	804,637,360.60
酒店服务	18,547,682.50	19,780,464.40
销售葡萄酒	9,004,049.65	10,875,513.81
<b>合计</b>	<b>647,016,883.63</b>	<b>835,293,338.81</b>
<b>主营业务成本</b>		
铁路运输	342,189,368.27	350,237,211.98
酒店服务	13,168,132.05	12,638,929.65
销售葡萄酒	3,587,042.00	3,704,074.90
<b>合计</b>	<b>358,944,542.32</b>	<b>366,580,216.53</b>

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消费税	569,168.74	516,666.57
营业税	2,175,064.73	25,462,449.53
城建税	3,391,470.55	1,860,037.55
教育费附加	1,453,487.40	797,159.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1,660.02	494,558.69
<b>合计</b>	<b>8,520,851.44</b>	<b>29,130,871.34</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8. 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76,754,699.63	67,000,341.51
保险费	57,176.70	9,990.00
折旧费	6,971,772.04	5,705,904.94
修理费	372,673.66	1,288,130.33
无形资产摊销	11,294,457.65	9,909,559.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05.11	
低值易耗品摊销及物料消耗	536,534.10	87,583.28
业务招待费	512,794.44	513,796.00
差旅费	482,080.57	362,331.13
办公费	1,264,655.31	318,856.67
聘请中介机构费	772,006.87	1,206,399.10
咨询费	289,549.04	3,400,000.00
租赁费	269,020.05	58,500.00
宣传费	500,910.38	205,834.00
费用税	2,965,685.56	2,824,441.26
物业管理费	1,110,077.00	1,829,984.81
装修费	606,220.00	
汽车费用	1,163,886.41	844,867.67
其他	2,937,306.68	2,436,555.33
<b>合计</b>	<b>108,869,711.20</b>	<b>98,003,075.12</b>

29.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2,605,279.83	26,555,978.30
减：利息收入	7,728,809.06	5,293,713.42
汇兑损益	-0.02	0.14
手续费	159,425.94	156,833.35
<b>合计</b>	<b>15,035,896.69</b>	<b>21,419,098.37</b>

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196,747.12	2,366,251.00
存货跌价损失	4,368,955.46	6,669,542.60
<b>合计</b>	<b>5,565,702.58</b>	<b>9,035,793.60</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3,653.26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95,382.96	
政府补助	101,935.00	64,336.90
预计负债转回	2,560,983.00	
违约赔偿收入	108,670.50	114,204.27
其他利得	23,010.60	111,461.11
<b>合计</b>	<b>3,328,252.36</b>	<b>290,002.28</b>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3,653.26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95,382.96	
政府补助	101,935.00	64,336.90
预计负债转回	2,560,983.00	
违约赔偿收入	108,670.50	114,204.27
其他利得	23,010.60	111,461.11
<b>合计</b>	<b>3,328,252.36</b>	<b>290,002.28</b>

预计负债转回详见本附注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抵减	1,935.00		购买防伪税控开票系统抵减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		64,336.90	青铜峡市国家税务局税优备通字[2013]第(12)号	与收益相关
宁东管委会奖 2013年大会战	100,000.00			
<b>合计</b>	<b>101,935.00</b>	<b>64,336.90</b>		

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4.05	808,384.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4.05	808,384.55
对外捐赠	130,000.00	100,000.00
固定报废损失		154,151.34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132,935.09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2,436.95	
其他支出	471,769.90	360,315.59
<b>合计</b>	<b>3,155,135.99</b>	<b>1,422,851.48</b>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4.05	808,384.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07,994.05	808,384.55
对外捐赠	130,000.00	100,000.00
固定报废损失		154,151.34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132,935.09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2,436.95	
其他支出	471,769.90	360,315.59
<b>合计</b>	<b>3,155,135.99</b>	<b>1,422,851.48</b>

3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18,153,603.23	33,043,533.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4,417.06	-584,082.40
<b>合计</b>	<b>17,289,186.17</b>	<b>32,459,451.10</b>

九、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纳入合并期间
宁东铁路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100.00	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
大古物流	投资设立	100.00	2014年5月至2014年12月
葡萄酒庄	投资设立	100.00	2014年7月至2014年12月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宁东铁路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100.00	4,474,000,000.00

(1) 被购买子公司的基本财务情况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666,694,910.88	894,366,531.85
净利润	156,636,470.89	311,350,90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8,192,455.49	296,144,483.10
净现金流量	67,689,896.39	28,344,238.31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东铁路	银川市	银川市	铁路运输	100		其他
大古物流	银川市	银川市	物流服务	100		其他
世纪饭店	银川市	银川市	酒店服务	100		其他
销售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酒类销售	85	15	其他
金色枸杞	银川市	银川市	枸杞研制、销售	85		其他
葡萄酒庄	银川市	银川市	葡萄酒生产销售	100		其他

2. 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金色枸杞	15%	-114,192.35		499,387.62

3. 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金色枸杞	3,438,639.50	555,394.49	3,994,033.99	664,783.18		664,783.18
子公司名称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色枸杞	4,187,530.18	567,786.13	4,755,316.31	664,783.18		664,783.18
------	--------------	------------	--------------	------------	--	------------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色枸杞		-761,282.32		-678.22
子公司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色枸杞		-324,106.27		95.56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1）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国运公司	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65号	投资管理	投资管理	29.44	29.44

（2）最终控制方

宁国运公司是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独资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宁国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4）控股股东持股份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比例	2013年12月31日比例
宁国运公司	428,505,757	428,505,757	29.44	29.44

2. 子公司

（1）子公司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	组织机构代码
宁东铁路	股份公司	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	铁路运输	王天林	71501954-9
世纪饭店	有限公司	银川市玉皇阁北街12号	酒店服务	李双洲	05462452-1
金色枸杞	有限公司	银川市高新开发区15号路东	生产销售	樊梅忠	71506813-x
销售公司	有限公司	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C座	酒类销售	薛小梅	73596330-x
物流公司	有限公司	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C座	物流服务	丁志成	09952940-5
葡萄酒庄	有限公司	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	葡萄仓储配	王天林	39644131-1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宁东铁路	353,336.81			353,336.81
世纪饭店	500.00			500.00
金色枸杞	2,000.00			2,000.00
销售公司	1,000.00			1,000.00
物流公司		1,000.00		1,000.00
葡萄酒庄		500.00		500.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宁东铁路	447,400.00	447,400.00	100	100
世纪饭店	500.00	500.00	100	100
金色枸杞	1,700.00	1,700.00	85	85
销售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100
物流公司	1,000.00		100	
葡萄酒庄	500.00		100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关系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王俭	1,003,046.64	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	73597292-7	少数股东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刘丰	1,396,801,500.00	宁夏吴忠市青铜峡市	71509328-X	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力克	14,000.00	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40号	22769389-2	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晓忠	28,560.00	宁夏中宁县石空镇新寺沟	73597054-2	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文琦	130,000.00	宁夏灵武市	77492869-7	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王天林	自然人					董事长
柏青	自然人					宁东铁路总经理
代钢	自然人					宁东铁路总会计师
李银山	自然人					宁东铁路副总经理
薛小梅	自然人					总经理
张萍	自然人					财务总监

（二）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向关联方单位提供劳务明细资料如下：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其他关联企业	494,793,869.78	79.91	648,792,609.63	79.83
其中：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5,145,507.30	54.12	473,146,186.62	58.8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06,570.64	2.47	12,124,893.57	1.51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72,847,122.53	11.77	81,269,070.56	9.30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780,297.93	8.36	62,840,288.16	7.81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714,371.38	3.18	19,412,170.72	2.41
--------------	---------------	------	---------------	------

2. 关联方未结算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031,687.50	44,269,088.48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714,473.22
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0,212.46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78,173.88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5,361,408.64	6,938,023.70
<b>合计</b>	<b>94,571,270.02</b>	<b>58,671,797.86</b>

(2)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08,499.55	127,863,148.42
<b>合计</b>	<b>26,008,499.55</b>	<b>127,863,148.42</b>

(3)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柏青	9,000.00	9,000.00
代钢	8,000.00	
李银山	8,000.00	8,000.00
<b>合计</b>	<b>25,000.00</b>	<b>17,000.00</b>

(4) 预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90,364.67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924,327.83	
<b>合计</b>	<b>3,924,327.83</b>	<b>1,190,364.67</b>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姓名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王天林	201,765.00	550,669.00
柏青	440,950.00	536,352.00
李银山	419,280.00	483,970.00
代刚	107,320.00	74,242.00
薛小梅	320,000.00	320,000.00
张萍	320,000.00	320,000.00

十二、或有事项

1. 因李有强与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创业）借款合同纠纷。诉讼起因：1994年至1999年李有强任天津创业负责人期间，多次借给天津创业资金，但天津创业仅偿还部分，故李有强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天津创业偿还其借款本金本金69万元及利息205,344元。2004年5月，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2004）辰民初字第17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天津创业归还原告李有强借款及利息，因被执行人天津创业无财产可供执行，2014年9月，天津北辰区人民法院做出（2014）辰执字第1111号《执行裁定书》追加第三人本公司为被执行人，并在注册资金不实范围内向申请人李有强清偿债务，本公司已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复议，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辰执异字第0006号《执行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异议。

因此案本公司很可能承担连带民事责任，故本年度确认预计负债1,132,935.09元。

2. 其他诉讼事项

原告	第一被告	第二被告	起诉要求	起诉金额
临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补偿费	1,449,046.95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利息	3,097,226.74
平罗县恒达活性炭厂	本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偿还拖欠货款	803,135.20
宁夏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款及违约金	599,868.99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违约金	343,681.56
<b>合计</b>				<b>6,292,959.44</b>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由于没有取得上表中所列诉讼事项的相关资料，故截止本附注日上表所列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不详。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 十三、承诺事项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截止本附注完成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进行中。

2. 如前述“十一、1.”所述，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5）一中执复字第000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申请复议人本公司的复议申请。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2014年12月23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本次重组前，宁东铁路持有本公司100,430,245股股份，为避免重组后本公司与子公司交叉持股情形，故本公司重组拟采取定向回购宁东铁路持有的100,430,245股且注销的方式进行；同时，宁国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宁东铁路100%股权在重组交易中评估作价的等值部分补偿本公司历史上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对于宁国运公司、信达资产、神华宁煤、华电国际、宁夏能源铝业持有的宁东铁路100%股权评估作价超出本公司原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金额部分（即超出9,897.21万元部分），由本公司依据交易对方各自持有的宁东铁路股权比例向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重组完成后，宁东铁路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2. 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本期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 3. 债务重组收益

2009年12月1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121号”民事裁定书，因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诉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案，本公司被追加为被执行人，在2009年度确认1,765.79万元债务。2013年8月21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扣划本公司1,521.20万元至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账户。2014年4月18日，本公司与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和解，同意将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经扣划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偿付给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1,519.23万；（2）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同意免债权10.00万元。故本公司将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扣划款剩余款项1,511.19万元减除诉讼费1.97万元后的余额1,509.22万元，与已确认的预计负债1,765.79万元对冲，差额部分256.57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 4. 其他重大事项

（1）本公司与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简称“酿酒公司”）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业公司”）就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的土地使用权事宜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和《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主要内容为：

1）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面积为3,141,420.7平方米（约合4712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归本公司。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面积为1,770,237.1平方米（约合2655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仍然归酒业公司，作为对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3）本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1998年12月在世行贷款498万美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如果债权人追索而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2）截止2015年2月27日，本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总数	冻结股数	冻结类型	质权人名称	冻结日期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2,315	柜台		1997-08-28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8,264	柜台		2000-04-20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626	13,046	柜台		2006-06-23
陈旭飞	880	880	司法	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	2013-09-13
吕惠茹	2,112	2,112	司法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2015-01-21

（3）2014年4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的议案》，2014年7月本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广夏

##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主营葡萄酒仓储、配送服务；2014年5月宁东铁路投资1,000万元，设立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主营货物运输服务、货运代理；仓储服务等。

除上述说明事项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 十六、租赁事项

#### （1）出租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房屋建筑物	9,875,013.73	10,499,974.45
合计	9,875,013.73	10,499,974.45

子公司世纪酒店将其资产亚美大厦的房屋用于租赁，与租户签定租赁合同，租赁年限至2016年2月1日，本年收取租赁费478,579.79元。

#### （2）租入资产

经营租入资产租赁费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联合机车租赁费	26,609,767.00	29,321,159.00
合计	26,609,767.00	29,321,159.00

子公司宁东铁路与中铁一局、中铁三局及中铁十六局签订租赁合同，由其机车进行联合运输牵引，租赁合同按年签订，租赁费用按各月实际运量结算并扣除对方机车耗用本公司燃油金额进行计价，结算价格为0.0268元/吨公里。

###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备考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内容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4,340.79	-504,677.23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935.00	64,336.90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		-1,514,072.51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28,047.91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525.75	115,734.05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小计</b>	<b>173,116.37</b>	<b>-1,838,678.79</b>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239.73	-29,142.72
<b>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b>	<b>361,356.10</b>	<b>-1,809,536.07</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b>-1,002,606.89</b>	<b>-1,809,536.07</b>

（1）本期发生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545,983.00 元，详见本本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3。

（2）2013 年发生的重组费用 1,514,072.51 元，为发生的与中介相关的管理费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见本附注 31. 营业外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要求，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4.02%	0.11	0.11
	2013 年度	8.47%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4.05%	0.11	0.11
	2013 年度	8.50%	0.22	0.22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57,820,913.76	314,750,020.59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002,606.89	-1,809,536.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58,823,520.65	316,559,556.66
年初股份总数	4	1,455,669,053.00	1,455,669,053.0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1,455,669,053.00	1,455,669,053.00
<b>基本每股收益（I）</b>	$13=1 \div 12$	0.11	0.22
<b>基本每股收益（II）</b>	$14=3 \div 12$	0.11	0.2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b>稀释每股收益（I）</b>	$19=[1+(15-16) \times (1-17)] \div (12+18)$	0.11	0.22
<b>稀释每股收益（II）</b>	$19=[3+(15-16) \times (1-17)] \div (12+18)$	0.11	0.22